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T张股　公告编号:2025-057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3.涉案金额:20,144,041.52元以及相关的罚息。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且目前尚未生效,该案件最终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事项基本情况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中车公司")工程总承包合同纠纷一案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披露的《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及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本次诉讼事项进展情况

2025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区人民法院(2024)湘0811民初70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观光电车分公司向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5,421,047.87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592,334.83元;

二、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观光电车分公司向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节约投资奖励5,067,433.32元;

三、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观光电车分公司向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返还质量保证金2,484,018.56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54,471.46元;

四、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对欠付工程价款5,421,047.87元、质量保证金2,484,018.56元有权就案涉观光电车系统工程主体及其配套设备、设施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

五、股回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六、对上述给付义务,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观光电车分公司管理的财产不足以承担的,由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七、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只能在重整程序中依法申报债权,不得据此获得个别清偿。

案件受理费147,041元,保全费5,000元,由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负担44000元,由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观光电车分公司负担108,041元。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案一审判决尚未生效,该案件最终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进展,依法依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区人民法院(2024)湘0811民初703号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5-064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企创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持股67,42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48%)的股东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企创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吴企创基")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6,05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49%)。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吴企创基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吴企创基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企创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持股情况:吴企创基现持有公司股份67,42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48%,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协议转让受让的股份。

3、减持方式: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

4、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6,058,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9%。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12月17日至2026年3月16日,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7、吴企创基在受让股权时未有承诺事项,且持股后也未有承诺事项。

8、吴企创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吴企创基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吴企创基本次减持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吴企创基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吴企创基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92　证券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5-112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股东聂鹏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鹏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出具的《关于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聂鹏举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		
信息披露义务人2	聂葆生		
住所	湖南省祁阳县浯溪镇*		
信息披露义务人3	莞香资本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莞香葆春9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莞香基金")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1月6日至2025年11月24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5年11月6日至2025年11月24日期间,因聂鹏举先生大宗交易减持;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部分行权,股东持股比例从47.97%降至46.77%,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科力尔	股票代码	002892
变动类型(可多选)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A股	0		-0.0057
A股	0		+0.0489
A股	-9,184,200		-1.2346
合 计	-9,184,200		-1.191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公司以集中竞价回购公司股份;员工股票期权自主行权。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2025年11月6日前)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2025年11月24日)	
	股数(股)	占2025年11月6日744,179,220股的比例(%)	股数(股)	占2025年11月24日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743,499,960股的比例(%)
聂鹏举	175,029,813	23.52	165,845,613	22.31
无限售条件股份	36,814,943	4.95	27,630,743	3.7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8,214,870	18.57	138,214,870	18.59
聂葆生	156,762,025	21.07	156,762,025	21.08
无限售条件股份	39,190,506	5.27	39,190,506	5.2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571,519	15.80	117,571,519	15.81
莞香基金	25,159,589	3.38	25,159,589	3.38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159,589	3.38	25,159,589	3.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356,951,427	47.97	347,767,227	46.77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165,038	13.60	91,980,838	12.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5,786,389	34.37	255,786,389	34.4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5-065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王海宝、叶少波以外的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高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德投资")持有公司股票31,035,6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2%,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公司披露了《金鸿顺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司5%以上股东高德投资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376,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日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近日公司收到高德投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高德投资于2025年9月11日至2025年10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15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2%。高德投资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德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6,880,09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5.00%。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高德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31,035,697股
持股比例	17.3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1,035,697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高德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8月21日
减持数量	4,155,6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11日－2025年12月10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787,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2,368,6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8.95－24.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84,413,395.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220,400股
减持比例	2.3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00%
当前持股数量	26,880,097股
当前持股比例	15.00%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根据减持计划,本次减持时间区间为2025年9月11日至2025年12月10 日;截至2025年11月25日,高德投资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5年11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取消监事会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原由监事会行使的规定职权,转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审议工作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审计委员会年报审议工作规则》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通报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重大信息内部通报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见附件,并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4、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盛莉红连续任职时间已达6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推荐姬少光接替盛莉红的独立董事职务。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对上述独立董事人选的学历、专业、职称、工作经历及是否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等资料进行审查。经审查,未发现上述董事人选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以上推荐独立董事人选的任职资格不违背《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据此,公司董事会提名姬少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姬少光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须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之前,独立董事盛莉红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其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新的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产生后,盛莉红将自动卸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12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姬少光,男,中国籍,1986年生,本科学历,具有国家执业药师资格、公安高级执法资格、法医类司法鉴定人资格、律师职业资格。2010年12月-2017年5月就职于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分局刑警支队;2017年7月-2023年7月就职于北京盈科(重庆)律师事务所,先后担任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等职位;2023年7月至今就职于北京汇祥律师事务所,任管委会主任、刑民交叉法律事务部主任。现同时兼任西北政法大学国家安全学院兼职教授、中国东盟法学院及广西民族大学法学院校外导师、中华全国律协医药卫生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律师协会医药卫生法律专委会秘书长等职务。

姬少光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经查询核实,姬少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5年11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取消监事会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原由监事会行使的规定职权,转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 年11月 25日,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精简管理流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原由监事会行使的规定职权,转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取消后,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同时对《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相关条款以及其他条款进行修订调整。取消监事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仍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33　证券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16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1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09日

7、出席对象:

(1) 凡 2025年12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会议地点:云南省丽江市古城区祥和路276号 丽江和府洲际度假酒店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登载于2025年11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0日至2025年12月15日(周末或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丽江市古城区香格里大道760号丽江玉龙旅游大楼

邮政编码:674100

电话:0888-5306320

传真:0888-5306333

会务事项咨询:联系人:王岚;联系电话:0888-530632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33",投票简称为"丽江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25年1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6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16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天

签署日期:2025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0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徐金根先生主持。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马来西亚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森创力精密工业(马来西亚)私人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实际注册登记为准),以从事精密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相关业务;

● 投资金额:拟投资金额为3,000万美元,实际投资金额以中国及当地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须履行国内境外投资备案或审批手续以及马来西亚当地投资许可和企业登记等审批程序,尽管目前评估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但依然存在不能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风险,本次对外投资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马来西亚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等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在马来西亚投资设立公司及运营管理过程中,